

## 在技术走廊安装或维修管线

首次申请

如何办理

**必须递交文件：**1. 申请表格 [004/DVP/DVPS](#) (可於综合服务中心、各市民服务中心及道路渠务厅免费索取，或到本署网页下载)，如申请人为法人，须由代表人代表法人作出行为，并提交能证明上述事实的文书正本或监证副本，例如商业登记证明、授权书或法人会议记录等；如为自然人时，签名须於申请时透过出示身份证明文件正本核对（注：如因不便出示正本而缴交认证本亦可接受）；

2. 工程位置平面图 (一式四份；渠道图则或涉及「规划条件图」须经土地工务运输局核准)；

3. 安装基本设施及工程的设计图则 (一式四份；渠道图则或涉及「规划条件图」须经土地工务运输局核准)；

4. 土地工务运输局签发的工程准照之副本。

注：视申请个案情况，或需递交「声明书」用以解释申请理由。

**必须出示文件：**出示身份证明文件正本。

注：如缴交认证，不须出示。

---

## 服务办理地点及时间

**办理地点：**

综合服务中心：澳门南湾大马路762-804号中华广场2楼

北区市民服务中心：澳门黑沙环新街52号政府综合服务大楼

北区市民服务中心-台山分站：澳门台山巴波沙大马路127号嘉翠丽大厦B座地下

北区市民服务中心-筷子基分站：澳门沙梨头新街筷子基社屋快达楼第2座地下G舖及H舖

中区市民服务中心：澳门三盏灯5及7号三盏灯综合大楼3楼

中区市民服务中心-下环分站：澳门李加禄街下环街市市政综合大楼4楼

离岛区市民服务中心：氹仔哥英布拉街225号3楼离岛政府综合服务中心

离岛区市民服务中心-石排湾分站：路环蝴蝶谷大马路石排湾社区综合大楼6楼

道路渠务厅 - 道路处：澳门南湾大马路517号南通商业大厦17楼

**办公时间：**综合服务中心及各市民服务中心：

周一至周五上午 9 时至 下午 6 时

注：中午照常办公；周六、日及公众假期休息。

道路渠务厅 - 道路处：

周一至周四 上午9时至 下午1时，下午2时30分至5时45分

周五 上午9时至 下午1时，下午2时30分至5时30分

注：周六、日及公众假期休息。

---

## 费用

**申请费用：**每5米或不足5米：澳门元350元；每5天或不足5天：澳门元300元。于申请获批时缴纳。

注：依据[市政署的费用、收费及价金表](#)。

**表格费用：**无须缴付表格费用。

**印花税：**申请费用的10% 注：依据2001年10月29日<<澳门特别行政区公报>>第44期第1组第2副刊内「印花税规章」的印花税缴税总表第28条之规定。

**保证金：**无须缴付保证金。

**收费及价金表：**[www.iam.gov.mo/c/pricetable/list](http://www.iam.gov.mo/c/pricetable/list)

---

## 审批所需时间

审批时间：10个工作日。

---

## 备注/申请须知

注意事项：凡必须谘询其他部门的申请个案，申请「所需时间」相应延长。

---

## 相关规范或要求

N/A

---

## 查询进度及领取服务结果

N/A

---

## 手续概览

- 首次申请
- 续期
- 补领
- 取消

最後更新日期：29/10/2021